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福蓉科技”）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所”）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华兴所 2023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近一年华兴所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华兴所基本情况

1、资质条件

华兴所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所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华兴所是一家专业化、多元化、规模化的会计师事务所，是我国第一批完成特殊普通合伙转制的民族品牌专业服务机构，具备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华兴所拥有合伙人 66 名、注册会计师 337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73 人。

2、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截至 2023 年末，华兴所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二、执业记录

1、审计小组主要成员基本信息

审计小组主要成员为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控独立复核合伙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开始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华兴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白灯满	2007年	2007年	2006年	2022年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卫群	2021年	2017年	2016年	2017年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	林招通	2009年	2007年	2009年	2022年

(1) 项目合伙人白灯满，近三年签署了福蓉科技、中闽能源2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卫群，近三年签署了福蓉科技1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 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林招通，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福建水泥、白云电器2家上市公司的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审计小组主要成员诚信记录

近三年，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华兴所及审计小组主要成员独立性

华兴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华兴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华兴所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

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华兴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华兴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质量控制部门复核。

4、项目质量检查

华兴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华兴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华兴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华兴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华兴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综上，近一年审计过程中，华兴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工作方案

2023 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华兴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小组成员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年度报告等相关工作的要求，华兴所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华兴所配备了专业的审计工作团队，审计小组成员均具有承办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现场负责人及核心团队均具备多年上

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事务所投入足够的资源以确保项目组各级员工均具有必要的素质、专业胜任能力和充足时间支持业务的执行。

六、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华兴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华兴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七、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经评估，公司认为：华兴所具备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华兴所及审计小组成员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审计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